文章编号:1004-8308(2023)05-0085-14
DOI:10.13581/j.cnki.rdm.20221484

“合作”还是“对抗”?
——去家族化与家族企业双元创新

单蒙蒙[1],宋启洋[2],宋运泽[3]
(1.复旦大学 旅游学系,上海 200433;2.上海大学 管理学院,上海 200444;
3.复旦大学 经济学院,上海 200433)

摘 要:去家族化究竟是促进还是抑制创新依然存在着争议,这是因为以往研究忽略了企业创新活动的异质性,即开发式创新和探索式创新的区别。基于2008—2021年中国A股1 739家上市家族企业的7 369个年度观测值的研究样本,本文实证研究发现:去家族化与家族企业开发式创新呈现正相关关系,与探索式创新呈现倒U形关系;社会情感财富负向调节去家族化与家族企业双元创新之间的关系。上述结论有助于理解家族企业双元创新的驱动因素,为家族企业实现双元创新的平衡发展、进一步提升企业竞争力提供借鉴和建议,也揭示了社会情感财富这一非经济目标对家族企业创新行为的影响,探究了家族成员追求社会情感财富对双元创新的“拥抱”与“阻挠”。

关键词:家族企业;去家族化;双元创新;代理成本;社会情感财富
中图分类号:F270;F276.5 **文献标识码**:A

0 引 言

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下,世界经济发展面临着巨大挑战。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必须坚持创新是第一动力,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作为市场经济发展的重要主体和民营经济发展的中坚力量,家族企业对于推动科技创新、实现经济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作用,例如方太集团长期坚持基础领域的创新,坚持洞察消费者需求,在保持家族对企业控制的同时大量聘用优秀的经理人,不断推动创新,多项原创性技术的推出与使用,在成就企业自身成为中国厨电行业标杆企业的同时,引领行业技术标准、推动了厨电行业的技术革新和发展。

当前,中国家族企业面临着家族二代接班意愿不强的问题。根据《中国家族企业传承研究报告2021》显示,在接受调查的家族二代中,仅40.99%的子女明确表示有接班意向。为了避免家族企业后继无人,也为了减少创始人离任对企业的冲击,伴随着劳动力市场的不断完善,越来越多的家族企业选择聘用非家族高管,家族企业逐渐呈现“去家族化”的趋势①,这对企业的经营决策与战略制定产生重大影响[1]。例如美的集团逐步将企业交由方洪波为首的职业经理人打理,家族成员逐渐退出管理层,在方洪波等人的带领下,美的集团逐步加强对创新的投入并向科技型公司转变。然而去家族化究竟是促进还是抑制企业创新,目前依然存在矛盾的结论。有学者认为,非家族高管具有更加专业的知识[2],同时为了在劳动力市场获得更好的职业发展前景和维护自身的专业声誉[3],倾向于进行创新投资以显示自身的专业

收稿日期:2022-11-29;**修改日期**:2023-09-11。
基金项目:上海市“科技创新行动计划”软科学研究项目“提升外资研发中心对人才创新要素配置能力的对策研究——以生物医药企业为例”(22692199100);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中国企业海外子公司跨界搜索与本土化战略研究:基于组织学习和战略适应的视角”(71872052)。
第一作者:单蒙蒙(1988—),女,博士,副教授,研究方向为公司治理与创新、战略管理,shanmengmeng@fudan.edu.cn。
通信作者:宋运泽(1996—),男,博士研究生,研究方向为现代企业理论与实践,21110680006@m.fudan.edu.cn。
①现有文献关于“去家族化”的研究主要包括所有权层面或管理权层面两个维度。由于企业发展的需要,实务中越来越多的家族企业引进职业经理人,家族企业的“职业化”正成为一种趋势。因此,本文的“去家族化”特指管理权层面的去家族化。

能力，因此去家族化引入非家族高管会促进创新；也有学者认为，相较于家族高管，非家族高管面临着更强的业绩考核压力，对家族企业的了解也较少，为了维护职位的稳定性，也为了避免与家族成员就既有家族情感禀赋产生冲突，非家族高管会倾向于保守的投资战略，减少创新投资，因此去家族化会抑制创新[4-5]。本文认为上述研究结论不一致的原因，在于以往研究较多关注家族高管和非家族高管的异质性，而忽略了企业创新的异质性。

基于组织双元理论，企业创新可以分为开发式创新（exploitative innovation）和探索式创新（exploratory innovation）[6]。其中，开发式创新是指企业通过改进优化现有技术以满足当前市场需求，强调巩固现有领域的优势[7]。开发式创新一般投资的风险低，投资回报期短，但是难以应对外部环境的变化，难以形成企业新的竞争优势[8]。探索式创新则是指企业突破现有市场，在新的产品市场进行创新[9]。探索式创新一般投资风险高、回报期较长，但能给企业带来长期收益和新的竞争优势[10]。在家族企业中，创新活动的异质性即双元创新会随去家族化程度的变动而发生异质性的变化。随着去家族化程度的增加，控股家族和职业经理人在双元创新决策上可能发生合作或对抗，影响企业双元创新投资水平。此外，家族往往将社会情感财富作为企业决策的参考点[11]，家族维护社会情感财富的意愿会影响家族企业的决策，进而影响家族企业双元创新决策。

基于委托代理理论和社会情感财富理论，本文以2008—2021年中国A股1 739家上市家族企业的7 369个年度观测值为研究样本，实证研究去家族化对家族企业双元创新的影响，并进一步分析社会情感财富对去家族化和家族企业双元创新关系的边界作用。研究结果表明，去家族化与家族企业开发式创新水平呈现正相关关系，与探索式创新呈现倒U形关系；社会情感财富负向调节以上关系。本文的创新点主要有以下2个方面：①基于组织双元理论，从创新异质性的角度解释了去家族化对家族企业创新投入影响不一致的原因，丰富了家族企业双元创新的前置因素；②基于社会情感财富理论，分析家族对社会情感财富的追求如何影响去家族化与家族企业双元创新的关系，丰富了去家族化与家族企业双元创新的理论框架。

1 文献回顾与研究假设

1.1 文献回顾

现有关于去家族化对家族企业创新的研究，多从代理理论角度展开。本文将从去家族化与代理问题、家族企业双元创新的相关研究进行回顾。

1.1.1 去家族化与代理问题的相关研究 去家族化是指家族企业引入非家族成员担任公司高管，从而降低家族对企业的经营控制权[12]。然而现有关于去家族化对家族企业公司治理的研究尚未得出一致结论。一方面，有学者认为去家族化能改善家族企业公司治理，因为去家族化能减少家族股东对公司的掏空行为[12]、降低企业内外的信息不对称[13]、增强家族企业的人力资本[2]并降低家族企业对风险的规避程度[1]。另一方面，也有学者认为去家族化可能会导致家族企业公司治理的恶化，因为去家族化会导致非家族高管和家族企业间的利益冲突，引发非家族高管与家族企业间的代理问题[3,12]。此外，非家族高管受社会情感财富的影响更小，因此其决策容易导致家族社会情感财富的丢失。为了维护社会情感财富，家族股东会限制和反对非家族高管的决策[14-15]。

家族企业的所有层通常呈现“一股独大”的股权结构。已有文献发现当家族所有层和管理层都被家族成员主导时，“双层”之间更倾向于合谋[16]。控股家族对家族企业的决策通常基于维护社会情感财富的意愿等一系列非经济目标，因此家族企业更可能发生大股东“隧道行为”、谋求控制权私利[17]等现象，存在较为严重的第二类代理问题，即家族控股股东与企业中小股东之间的代理问题。

基于对文献的梳理，本文认为去家族化对家族公司治理活动具有双重影响。这种影响可以被分为“积极”影响和“消极”影响，参照系是以公司发展、“三会一层”②有效制衡等一系列经济目标为主导的公司

②“三会一层”具体指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

治理体系。职业经理人对企业管理层的涉入可以缓解所有层、管理层都被家族内部人控制的局面。由于职业经理人和控股家族目标效用函数并非完全一致,出于对身份声誉和职业发展的考量,职业经理人更加倾向于谋求企业发展、追求企业效益等一系列经济型决策,例如企业创新[3,9]。因此,职业经理人的涉入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家族企业的第二类代理问题,此为去家族化的“积极”影响。另一方面,由于控股家族和职业经理人的利益函数曲线并非完全重合,映射到企业场合呈现出决策偏好差异。当两方存在利益冲突时,可能会激化控股家族与企业管理层之间的代理问题,即家族企业的第一类代理问题,此为去家族化的“消极”影响。

我国家族企业通常由控股家族白手起家创立,家族成员将企业作为实现家族目标的载体[18],导致控股家族对企业存在占有欲[19],已有文献发现控股家族对家族企业具有一定的领地意识[20]。当去家族化程度较低时,控股家族并未将职业经理人群体视为威胁。随着外来经理人规模的扩大,控股家族的领地意识会被激活,已有学者运用认知心理学的观念,研究发现外部规制压力的增加,激发了控股家族对企业的控制欲[21],在此情形下,控股家族更希望从外来经理人手中收回企业的管理权。当去家族化程度较高时,如果双方在企业决策上发生利益冲突,控股家族与职业经理人更倾向于对抗而非合作。综上所述,去家族化会通过影响代理问题而影响到企业的战略决策,包括家族企业创新。

1.1.2　家族企业双元创新相关研究　基于组织双元理论,企业创新可以分为开发式创新和探索式创新[22]。企业在经营活动过程中应当实现双元创新的平衡发展,对任意一方的过度强调和偏重会导致企业陷入不同的“陷阱”:一方面,对开发式创新的过度强调会导致企业难以应对外部环境的变化,陷入“能力陷阱”;另一方面,对探索式创新的过度强调会导致企业无法从新项目中带来回报,陷入“失败陷阱”[7]。然而家族企业却往往陷入“能力陷阱”。根据2016年《中国上市家族企业创新报告》显示,相比较民营非家族企业,家族企业更偏好开发式创新,但在探索式创新方面创新不足,更难应对外部环境的变化③。而家族企业也在逐渐提高对探索式创新的关注,根据CSMAR数据库的统计,2008—2021年家族企业探索式创新投入占总资产的比值均值是开发式创新投入占总资产比值的2倍,说明探索式创新本身需要更多的资源。

已有研究从企业社会责任[23]、业绩期望落差[24]、家族涉入[25-26]、创业导向[27]、高管结构[9,28]等方面探讨了对家族企业双元创新的影响。由于探索式创新和开发式创新之间存在着差异,这导致关于探索式创新和开发式创新的研究会得出不同的结论。杜善重和李卓[28]认为,由于家族企业更关注短期绩效,亲缘关系可能会促使家族企业更关注能带来长期回报的探索式创新,排斥开发式创新。陈灿君和许长新[23]发现,为了规避高风险的活动,社会责任会促使更偏好开发式创新。严若森和赵亚莉[29]则发现,相比较创始人CEO,家族成员CEO会抑制开发式创新,但对探索式创新的抑制作用不明显。虽然已有学者关注了去家族化对创新的影响,但是现有研究缺乏从双元创新的角度研究去家族化对家族企业双元创新的影响。因此,随着家族企业去家族化普遍化,本文探究去家族化对家族企业双元创新的具体影响差异及影响机制。

1.2　研究假设

1.2.1　去家族化与家族企业双元创新　由于双元创新在风险、回报期等方面的不同,控股家族和职业经理人对于开发式创新和探索式创新之间利益相容度存在差异,因此,职业经理人和控股家族在双元创新中存在合作或对抗。本文认为,去家族化对公司治理的双重影响取决于去家族化的程度,进而影响家族企业双元创新:去家族化程度较低时,以积极影响为主,去家族化程度较高时,以消极影响为主。

1)去家族化与开发式创新的关系。开发式创新是对现有领域的技术和产品进行完善,一方面能巩固家族所珍视的资产、组织架构和企业惯例等[30],避免公司对现有人力资本、资产等的重新配置,增强家族

③根据《中国家族企业创新报告》显示,家族企业平均企业发明专利比民营非家族企业少55.9个,但在实用新型专利和外观设计专利方面,家族企业仅比民营非家族企业少12.6个。企业发明专利由于是对现有技术或产品的颠覆性改进,因此更偏向于探索式创新,实用新型专利和外观设计专利由于是对现有技术或产品的完善,因此更贴合开发式创新。这说明相比较民营非家族企业,家族企业更偏好开发式创新而非探索式创新。

与企业现有资源的情感联系，强化家族“我们业务范围”的印象[30-31]，进而维护家族在家族企业中的控制力和影响力，因而家族不会因为“领地意识”而反对职业经理人的开发式创新决策。另一方面，开发式创新具有回报期短的特性，能在短期内缓解非家族高管的业绩考核压力[28]。因此，控股家族和职业经理人在推动开发式创新上存在激励相容，更倾向于合作而非对抗，即双方之间的第一类代理问题并不严重。当去家族化程度较低时，虽然控股家族有意愿进行开发式创新，但此时企业核心层面人力资本相对不足，很难进行大规模创新研发活动。随着专业经理人的涉入，企业具备了开发创新的资源和能力。当去家族化程度较高时，由于非家族高管涉入过多，家族成员在企业中的经营控制权较少。这容易激发家族成员的领地意识，促使家族成员更加关注和维护家族对家族企业的控制力和影响力[20]。出于维护家族控制力和影响力的需要，控股家族也愿意选择开发式创新决策与职业经理人进行合作。由此，提出如下假设。

H1a 去家族化与家族企业开发式创新之间呈现正相关关系。

2）去家族化与探索式创新的关系。如前所述，当去家族化程度较低时，职业经理人的涉入，缩小了家族企业对经济目标的偏离，缓解了控股家族与中小股东之间的第二类代理问题。再加上职业经理人的专业技能，企业具备了创新的资源和能力。在此情况下，随着经理人的涉入，家族企业具有更强的动机和能力进行探索式创新。当去家族化程度较高时，控股家族的领地意识被激活。对于探索式创新，因其突破现有的创新格局，且投资风险高、回报期长[28]，会影响家族成员对企业现有的控制力和影响力。在此项决策上，控股家族与职业经理人很难实现完全激励相容，即便此时企业有丰富的人力资本去投入创新活动，由于两方在此决策上利益不一致，更有可能表现为对抗而非合作。本文推断去家族化对家族企业探索式创新会产生倒U形的影响。

具体来看，当去家族化程度较低时，非家族高管在家族企业中的规模较小，不足以激发家族成员的领地意识，家族成员与非家族高管之间对抗的可能性较低。不仅如此，本文推测双方在此阶段对于推动探索式创新更有可能表现为合作。一方面，经理人的存在缩小了控股家族对经济目标的偏离，为创新等经济目标提供更多资源。同时，已有文献发现，家族企业内外存在信息不对称[13]，家族股东有机会追求非经济目标损害其他股东的利益。经理人的引入降低了信息不对称程度，加强了外部资本市场对家族企业的监督[13]。此外，基于自身声誉和职业发展前景的考虑，职业经理人也有动机对家族控股股东的掏空行为实施监督。另一方面，去家族化能增强家族企业高管层的人力资本。探索式创新是指企业突破现有市场，在新的产品市场进行创新[9]，此类创新对人力资本的需求更高。对家族企业而言，制约其发展的主要因素并不是金融资本，而是专业人力资源的缺乏[32]。一般认为相较于家族内部有限的人力资本，非家族高管能给家族企业带来知识技能等稀缺资源，优化整个企业高管团队的专业知识和技能[2]，进而识别和开展创新活动，推动家族企业探索式创新水平的提高。

当去家族化程度较高时，过多的非家族高管参与家族企业的经营活动，会激发家族成员的“领地意识”[20]，强化对企业的控制力和影响力[33]。由于探索式创新会颠覆家族成员所珍视的资产、组织架构和企业管理进而损害家族成员对家族企业的控制力和影响力，因此双方存在一定利益冲突，在此决策中表现为对抗而非合作。一方面，较高程度的去家族化会削弱家族进行探索式创新的意愿。当领地意识被激活时，家族对于现有的资产、组织架构和企业惯例具有较强的“情感依恋”[34-35]。但由于非家族高管不受社会情感财富的约束，因此其探索式创新容易演变为“创新性破坏”，破坏家族所珍视的资源，进而在有意无意间削弱了家族对家族企业的影响。此时家族有可能反对非家族高管的行为[14-15]，限制家族企业探索式创新的投入。另一方面，较高程度的去家族化也会导致经理人被解雇的风险增加。由于探索式创新的投资风险高、回报期长，推动该类创新会对企业的短期业绩水平产生负面影响。已有文献发现，相比于家族CEO，职业经理人CEO的因业绩压力而离职可能性更高[36]。当控股家族与经理人存在决策冲突时，家族可以通过对非家族高管提出更高的经济要求[33]，敦促非家族高管尽职尽责，更关注企业的短期经营业绩，迫使其减少探索式创新。综上所述，本文认为去家族化与探索式创新呈现出先上升后下降的关系。由此，提出如下假设。

H1b 去家族化与家族企业探索式创新之间呈现倒U形关系。

1.2.2　社会情感财富的调节效应　有如下2个方面。

1)去家族化、社会情感财富与开发式创新。家族企业在决策中往往将社会情感财富摆在首位[11],家族追求社会情感财富的意愿直接影响到企业的决策。声誉作为企业重要的无形资产之一,也是家族企业控股家族社会情感财富的重要内容之一。因此,家族企业会倾向于维护自身声誉,这使得家族企业更关注产品市场的反馈[37-38],以减少负面信息对企业声誉的冲击。当家族社会情感财富较高时,家族声誉和企业声誉之间的联系更加密切。这种联系会强化市场反馈对家族声誉的影响,即任何影响家族企业声誉的因素都会影响到家族的声誉,造成“一荣俱荣,一损俱损”的现象。此时家族企业自身就会产生内在驱动力,更倾向于完善现有领域的产品和服务[37],推动实现开发式创新,从而减少对外部人力资本的依赖。因此,社会情感财富与去家族化在对开发式创新的影响方面存在替代效应。由此,提出如下假设。

H2a　社会情感财富负向调节去家族化与家族企业开发式创新之间的正相关关系。

2)去家族化、社会情感财富与探索式创新。家族追求社会情感财富的意愿也会削弱去家族化与企业探索式创新之间的倒U形关系。当去家族化程度较低时,去家族化对探索式创新具有促进作用。此时随着家族追求社会情感财富意愿的增强,高风险的探索式创新活动一旦失败对家族的负面影响更大,家族企业对风险的厌恶程度更高,家族企业进行探索式创新的意愿更低[39]。为了尽可能保留家族财富,家族可能越来越不愿意冒险[40]。这导致家族更难和非家族成员达成合作,此时去家族化对家族企业探索式创新的促进作用将受到削弱。当去家族化程度较高时,去家族化对探索式创新具有抑制作用。随着家族追求社会情感财富意愿的增强,家族本身也更不愿意进行高风险的探索式创新,此时社会情感财富与去家族化在对探索式创新的抑制作用方面存在替代效应。因而,随着家族追求社会情感财富意愿的提高,创新失败对社会情感财富的影响更大,去家族化对家族企业探索式创新的影响将受到削弱。由此,提出如下假设。

H2b　社会情感财富负向调节去家族化与家族企业探索式创新之间的倒U形关系。

本文的概念框架图如图1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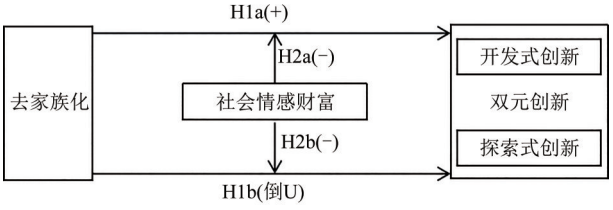

图1　概念框架

Fig. 1　Conceptual framework

2　研究设计

2.1　样本选择

由于CSMAR数据库中家族企业成员结构表的收集时间从2008年开始,因此本文选取2008—2021年A股上市家族企业为研究样本。参考王明琳等[41]的研究,将满足以下条件的企业定义为家族企业:①实际控制人是自然人或者家族;②除实际控制人外,还存在其他具有亲缘关系的家族成员持股或在企业中任职;③家族控制权比例不低于15%。

本文对数据进行如下处理:①剔除了金融行业以及当年被ST的样本数据;②剔除相关数据缺失的样本;③对所有的连续变量进行1%的缩尾处理,以剔除极端值所带来的影响。本文最终获得了2008—2021年间,1 739家企业的7 369个年度观测数据。本文的财务数据和公司结构数据均来自于CSMAR数据库,双元创新数据通过东方财富网(http://www.eastmoney.com/)手工获取,并结合CSMAR数据库进行补充。

2.2　变量测量

2.2.1　被解释变量:开发式创新(*DI*)和探索式创新(*RI*)　参考吴翌琳和黄实磊[10]的研究,以资本化的研发支出除以总资产来衡量企业开发式创新水平,以费用化的研发支出除以总资产来衡量企业探索式创新水平。

2.2.2　解释变量:去家族化(*NonFam*)　根据《公司法》的规定,家族企业主及其直系亲属不能在企业中担任独立董事。因此家族企业引入非家族成员担任家族企业独立董事并不意味着家族对家族企业控制权的流失,不能因此认为家族企业进去家族化。若考虑独立董事对去家族化测量的影响,则去家族化的测

量结果更可能难以反映家族企业去家族化水平。因此在李欢等[12]研究的基础上，本文排除了独立董事的干扰，以除独立董事外全部高管（董、监、高）中非家族成员的比例来衡量家族企业去家族化的程度。

2.2.3 调节变量：社会情感财富（*SEW*） 已有的研究认为，家族持股比例越高，家族保留社会情感财富的意愿越强[42]，因此可以用家族持股比例近似度量家族社会情感财富。参考钟熙等[42]的研究，本文以家族成员拥有的所有权比例之和衡量家族社会情感财富。

2.2.4 控制变量 家族企业双元创新除了受去家族化影响外，还受到其他多重因素的影响，基于已有的研究本文从宏观层面、企业层面和管理者层面选择了多个因素作为控制变量[10,24,29]，控制了公司上市年限（*Age*）、企业规模（*Size*）、公司成长性（*Growth*）、独立董事的比例（*IND*）、家族CEO（*FCEO*）、机构投资者持股比例（*InsHolds*）、资产报酬率（*ROA*）、现金持有量（*Cash*）、行业竞争程度（*HHI*）、制度环境（*Market*）以及行业和年份变量。

具体变量定义如表1所示。

表1 变量定义表

Tab. 1 The description of variables

变量类型	变量名称	变量代码	变量测量方法
被解释变量	开发式创新	*DI*	研发投入资本化/总资产
	探索式创新	*RI*	研发投入费用化/总资产
解释变量	去家族化	*NonFam*	除独立董事外，公司全部高管（董、高、监）中非家族成员的比例
调节变量	社会情感财富	*SEW*	家族成员拥有的所有权比例之和
控制变量	企业上市年限	*Age*	公司上市年限的对数
	企业规模	*Size*	公司总资产的对数
	企业成长性	*Growth*	营业收入增长率
	独立董事规模	*IND*	独立董事人数占董事会总人数的比例
	家族CEO	*FCEO*	虚拟变量，若总经理是家族成员，取1；否则，取0
	机构投资者持股比例	*InsHolds*	机构投资者持股数占企业总股本的比重
	盈利能力	*ROA*	总资产报酬率
	现金持有量	*Cash*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总资产
	行业竞争程度	*HHI*	行业内企业主营业务收入的赫芬达尔指数
	制度环境	*Market*	虚拟变量，市场化指数高于当年各省的中位数，则取1，否则取0
	行业	*Industry*	虚拟变量，控制行业效应
	年份	*Year*	虚拟变量，控制年份效应

2.3 模型设定

为检验去家族化与家族企业双元创新之间的关系，本文设置了以下4个多元回归模型。在以下模型中，$NonFam_{i,t}$表示去家族化，$NonFam^2_{i,t}$是$NonFam_{i,t}$的平方项，$SEW_{i,t}$表示当年家族企业中家族持股比例，$NonFam_{i,t} \times SEW_{i,t}$为去家族化与家族持股比例的交互项，$NonFam^2_{i,t} \times SEW_{i,t}$表示去家族化平方项与家族持股比例的交互项，$Control_{i,t}$代表各类控制变量。同时本文将解释变量、调节变量和控制变量滞后一期，减少内生性问题的影响。

$$DI_{i,t+1} = \beta_0 + \beta_1 NonFam_{i,t} + \beta_k Control_{i,t} + \sum Year + \sum Industry + \varepsilon_{i,t} \quad (1)$$

$$DI_{i,t+1} = \beta_0 + \beta_1 NonFam_{i,t} + \beta_2 NonFam_{i,t} \times SEW_{i,t} + \beta_3 SEW_{i,t} + \beta_k Control_{i,t} + \sum Year + \sum Industry + \varepsilon_{i,t} \quad (2)$$

$$RI_{i,t+1} = \beta_0 + \beta_1 NonFam_{i,t} + \beta_2 NonFam^2_{i,t} + \beta_k Control_{i,t} + \sum Year + \sum Industry + \varepsilon_{i,t} \quad (3)$$

$$RI_{i,t+1} = \beta_0 + \beta_1 NonFam_{i,t} + \beta_2 NonFam^2{}_{i,t} + \beta_3 NonFam_{i,t} \times SEW_{i,t} + \beta_4 NonFam^2_{i,t} \times SEW_{i,t} + \beta_5 SEW_{i,t} + \beta_k Control_{i,t} + \sum Year + \sum Industry + \varepsilon_{i,t} \quad (4)$$

3 实证检验

3.1 描述性统计与相关性分析

本文开发式创新的描述性统计结果如表2所示。在开发式创新样本中，*DI*均值为0.011，最小值为0，

最大值为0.103,证明家族企业间开发式创新投入的水平存在一定的差异;*NonFam*的均值为0.838,最小值为0.538,最大值为1,表明从整体上看,非家族高管在家族企业中占据较高的比例;*SEW*的均值为37.051。最小值为3.358,最大值为76.275,表明不同的家族企业中,家族持股比例差异较大。同时各变量之间的相关系数均低于0.5,VIF小于10,模型受多重共线性影响的可能性较低。

表2　开发式创新样本的描述性统计和相关性分析

Tab. 2　Descriptive statistics and correlation coefficients of exploitative innovation samples

变量	*DI*	*NonFam*	$NonFam^2$	*SEW*	*Age*	*Size*	*Growth*
DI	1.000						
NonFam	0.023	1.000					
$NonFam^2$	0.020	0.997***	1.000				
SEW	−0.009	−0.322***	−0.322***	1.000			
Age	−0.016	0.113***	0.120***	−0.178***	1.000		
Size	−0.093***	0.151***	0.155***	−0.111***	0.290***	1.000	
Growth	−0.006	0.099***	0.105***	0.082***	−0.0320	−0.038*	1.000
IND	−0.035*	−0.042*	−0.037*	0.117***	0.039*	0.009	0.036*
FCEO	0.066***	−0.346***	−0.353***	0.161***	−0.085***	−0.145***	−0.064***
InsHolds	−0.035	0.014	0.017	0.070***	0.088***	0.337***	−0.040*
ROA	0.068***	−0.099***	−0.102***	0.169***	−0.072***	0.008	0.033
Cash	0.046**	−0.094***	−0.093***	0.214***	−0.268***	−0.335***	0.092***
HHI	−0.140***	0.012	0.008	−0.002	−0.063***	0.0150	0.046**
Market	−0.006	−0.019	−0.023	−0.024	−0.124***	0.036*	−0.006
均值	0.011	0.838	0.710	37.051	2.736	21.869	0.447
标准差	0.017	0.087	0.142	15.582	0.379	1.069	1.024
最小值	0.000	0.538	0.290	3.358	1.609	19.006	−0.868
最大值	0.103	1.000	1.000	76.275	3.466	24.822	8.891
变量	*IND*	*FCEO*	*InsHolds*	*ROA*	*Cash*	*HHI*	*Market*
IND	1.000						
FCEO	0.071***	1.000					
InsHolds	−0.029	−0.111***	1.000				
ROA	0.004	0.074***	0.138***	1.000			
Cash	0.031	0.083***	−0.066***	0.136***	1.000		
HHI	0.041*	−0.011	0.054**	−0.013	0.045**	1.000	
Market	−0.087***	0.095***	−0.055***	−0.004	0.051**	0.004	1.000
均值	0.379	0.539	34.231	0.059	0.213	0.116	0.847
标准差	0.049	0.499	24.188	0.070	0.158	0.145	0.360
最小值	0.333	0.000	0.162	−0.435	0.006	0.021	0.000
最大值	0.571	1.000	88.879	0.270	0.727	0.877	1.000

注:*、**、***分别表示统计量在10%、5%、1%水平上显著;下同。

表3汇报了探索式创新样本的描述性统计结果。在探索式创新样本中,*RI*的均值为0.022,最小值为0,最大值为0.114,表明相比较开发式创新,家族企业更关注探索式创新,对探索式创新投入的创新资源更多,且在家族企业间探索式创新投入的水平也存在一定的差异;*NonFam*的均值为0.818,最小值为0.538,最大值为1,表明在探索式创新的样本中,非家族成员在高管中也占据着较高的比例;*SEW*的均值为39.496。最小值为2.999,最大值为76.275,说明在探索式创新的样本中,整体上家族持股比例较高,家族企业之间差异较大。同时各变量之间的相关系数均低于0.5,VIF小于10,模型受多重共线性影响的可能性较低。

表3 探索式创新样本的描述性统计和相关性分析

Tab. 3 Descriptive statistics and correlation coefficients of exploratory innovation samples

变量	*RI*	*NonFam*	$NonFam^2$	*SEW*	*Age*	*Size*	*Growth*
RI	1.000						
NonFam	−0.030**	1.000					
$NonFam^2$	−0.036***	0.997***	1.000				
SEW	0.083***	−0.322***	−0.323***	1.000			
Age	−0.047***	0.052***	0.058***	−0.083***	1.000		
Size	−0.222***	0.187***	0.189***	−0.195***	0.145***	1.000	
Growth	0.006	0.066***	0.068***	−0.005	0.026**	0.011	1.000
IND	0.021*	−0.054***	−0.053***	0.158***	0.000	−0.064***	0.015
FCEO	0.082***	−0.372***	−0.382***	0.222***	−0.038***	−0.172***	−0.052***
InsHolds	−0.121***	0.058***	0.061***	0.031**	−0.004	0.297***	−0.006
ROA	0.062***	−0.118***	−0.121***	0.202***	−0.053***	0.027**	−0.017
Cash	0.121***	−0.074***	−0.075***	0.125***	−0.104***	−0.199***	0.022*
HHI	−0.199***	−0.025**	−0.025**	0.056***	−0.01	0.062***	−0.005
Market	0.170***	−0.103***	−0.108***	0.057***	−0.057***	−0.064***	−0.060***
均值	0.022	0.818	0.678	39.496	2.858	21.863	0.307
标准差	0.017	0.095	0.151	16.092	0.300	1.027	0.840
最小值	0.000	0.538	0.290	2.999	1.609	19.006	−0.868
最大值	0.114	1.000	1.000	76.275	3.466	24.822	8.891
变量	*IND*	*FCEO*	*InsHolds*	*ROA*	*Cash*	*HHI*	*Market*
IND	1.000						
FCEO	0.096***	1.000					
InsHolds	−0.079***	−0.152***	1.000				
ROA	−0.0160	0.060***	0.129***	1.000			
Cash	−0.00700	0.071***	0.004	0.161***	1.000		
HHI	0.008	0.021*	0.072***	−0.0150	−0.039***	1.000	
Market	−0.009	0.103***	−0.068***	0.0130	0.055***	0.002	1.000
均值	0.378	0.600	33.673	0.062	0.177	0.133	0.892
标准差	0.051	0.490	24.961	0.075	0.121	0.130	0.310
最小值	0.333	0.000	0.162	−0.435	0.006	0.021	0.000
最大值	0.571	1.000	88.879	0.270	0.727	0.877	1.000

3.2 回归结果

表4报告了去家族化与家族企业双元创新的OLS回归结果。针对开发式创新，在表4的回归(2)中，*NonFam*的回归系数为0.016，且在1%的显著性水平下显著。这说明去家族化与家族企业开发式创新之间呈现线性正相关关系，验证了H1a。实证结果表明，在家族企业中去家族化程度越高，企业的开发式创新投资水平越高。具体来说，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家族企业中非家族高管占比每增加1个单位的百分比，家族企业开发式创新投入增加0.016%，相当于因变量开发式创新样本平均值(均值为0.011)的1.45%，表明引入非家族高管对促进企业开发式创新的潜在影响较大。

在表4的回归(3)中*NonFam* × *SEW*的回归系数为−0.001，且在1%的显著性水平下显著，验证了H2a，即社会情感财富弱化了去家族化与家族企业开发式创新之间的正相关关系。具体来说，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家族社会情感财富每增加1个单位的百分比，去家族化对家族企业开发式创新的促进作用就削弱0.1%。针对探索式创新，在表4的回归(5)中，*NonFam*的回归系数为0.007，且在1%的显著性水平下显著。在回归(6)中，*NonFam*的回归系数为0.114，且在1%的显著性水平下显著，$NonFam^2$的回归系数显著为−0.068，且在1%显著性水平下显著，说明去家族化与探索式创新之间呈现显著的倒U形关系，验证了H1b。进一步，本文对倒U形关系做U-test检验(见表5)，结果显示倒U形曲线的转折点为

0.841,处在自变量的取值范围内,再次验证了H1b。结果表明,在家族企业中随着去家族化程度的提高,企业的探索式创新投资水平呈现先升后降的变化。具体来说,在转折点左侧,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非家族高管占比每增加1个单位的百分比,家族企业探索式创新投入增加0.041%,相当于因变量探索式创新样本平均值(均值为0.022)的1.86%,表明在转折点左侧,引入非家族高管对促进家族企业探索式创新的潜在影响较大;在转折点右侧,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非家族高管占比每增加1个单位的百分比,家族企业探索式创新投入减少0.022%,相当于因变量探索式创新样本平均值的1%,表明在转折点右侧,引入非家族高管对减少企业探索式创新的潜在影响较大。在回归(7)中,*NonFam* × *SEW*回归系数为−0.005,且在1%的显著性水平下显著,$NonFam^2 \times SEW$回归系数为0.003,且在1%的显著性水平下显著,验证了H2b,即社会情感财富弱化了去家族化与家族企业探索式创新之间的倒U形关系。具体来说,家族对社会情感财富的追求会导致去家族化对家族企业探索式创新的倒U形影响变得更加平坦。

表4　去家族化与家族企业双元创新回归结果

Tab. 4　Regression results of de-familization and dual innovation

变量	(1)*DI*	(2)*DI*	(3)*DI*	(4)*RI*	(5)*RI*	(6)*RI*	(7)*RI*
NonFam		0.016***	0.043***		0.007***	0.114***	0.318***
		(3.583)	(3.945)		(3.186)	(4.750)	(4.694)
$NonFam^2$						−0.068***	−0.198***
						(−4.474)	(−4.760)
NonFam×SEW			−0.001***				−0.005***
			(−2.690)				(−3.456)
$NonFam^2 \times SEW$							0.003***
							(3.562)
SEW	−0.000**	−0.000	0.001**	0.000	0.000*	0.000*	0.002***
	(−2.108)	(−1.056)	(2.544)	(1.228)	(1.902)	(1.895)	(3.354)
Age	−0.002*	−0.002**	−0.003**	−0.003***	−0.003***	−0.002***	−0.002***
	(−1.899)	(−2.048)	(−2.274)	(−3.882)	(−3.924)	(−3.618)	(−3.457)
Size	−0.002***	−0.002***	−0.002***	−0.003***	−0.003***	−0.003***	−0.003***
	(−4.066)	(−4.357)	(−4.375)	(−12.100)	(−12.334)	(−12.347)	(−12.609)
Growth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1.123)	(0.891)	(0.972)	(1.734)	(1.633)	(1.713)	(1.674)
IND	−0.004	−0.004	−0.005	−0.000	−0.000	0.000	0.000
	(−0.605)	(−0.596)	(−0.629)	(−0.041)	(−0.074)	(0.029)	(0.135)
FCEO	0.001	0.002**	0.002***	0.000	0.001	0.000	0.000
	(1.489)	(2.445)	(2.653)	(0.721)	(1.630)	(1.038)	(0.937)
InsHolds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1.358)	(1.484)	(1.544)	(0.637)	(0.617)	(0.691)	(0.689)
ROA	0.014***	0.014***	0.014***	0.019***	0.019***	0.019***	0.019***
	(2.659)	(2.722)	(2.614)	(7.149)	(7.301)	(7.151)	(7.063)
Cash	0.004	0.004*	0.004	0.007***	0.007***	0.007***	0.007***
	(1.576)	(1.647)	(1.525)	(4.374)	(4.408)	(4.455)	(4.541)
HHI	−0.007**	−0.007*	−0.006*	−0.016***	−0.016***	−0.016***	−0.016***
	(−2.024)	(−1.875)	(−1.845)	(−8.484)	(−8.334)	(−8.449)	(−8.518)
Market	0.001	0.001	0.001	0.007***	0.007***	0.007***	0.007***
	(0.888)	(1.038)	(1.234)	(11.427)	(11.595)	(11.341)	(11.461)
Constant	0.040***	0.027**	0.005	0.055***	0.049***	0.007	−0.070**
	(3.766)	(2.407)	(0.378)	(9.656)	(8.372)	(0.667)	(−2.526)
N	2 169	2 169	2 169	6 482	6 482	6 482	6 482
Adj. R^2	0.066	0.071	0.074	0.256	0.257	0.259	0.260
F	50.54	50.54	50.54	50.54	50.54	50.54	50.54

注:括号内为t值;已控制行业和年份固定效应,下同。

表5 去家族化与家族企业探索式创新关系的U-test检验

Tab. 5 U-test of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de-familization and exploratory innovation in family firms

检验方法	结果
U-test	通过U-test检验
自变量取值范围	(0.538,1)
倒U形曲线两侧斜率	$Slope_L$: 0.041^{***}
	$Slope_H$: -0.022^{***}

3.3 稳健性检验

3.3.1 变更被解释变量度量方式 本文通过替换企业双元创新的变量,对回归结果进行检验。参考杜善重和李卓[28]的研究,用研发投入资本化/营业收入来衡量企业开发式创新(*DI1*),用研发投入费用化/营业收入来衡量企业探索式创新(*RI1*),并进行回归,依然验证本文假设(篇幅原因未报告)。

3.3.2 变更家族企业界定标准 以往关于家族企业的研究中,对于家族企业的界定有多种多样的标准。本文参考徐细雄和淦末宇[43]的研究,将控制权比例大于等于10%作为判断标准,重新定义家族企业,并针对假设进行检验,回归结果依然稳健,进一步支持本文假设(篇幅原因未报告)。

3.3.3 变更解释变量度量方式 本文通过替换去家族化的变量,对回归结果进行检验。参考李欢等[12]的研究,用高级执行层(董事长、副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中非家族成员的比例(*NFM*)来衡量家族企业去家族化水平,并进行回归,回归结果依然稳健,本文假设成立(篇幅原因未报告)。

3.3.4 分组回归 在U形和倒U形的实证研究中,存在着模型设定偏误问题。即便在加入平方项以后回归结果显著,也不能说明解释变量和被解释变量之间是倒U形关系,反而可能是对数关系[44]。因此,本文借鉴HAANS等[45]的研究,采用分组回归检验去家族化与家族企业探索式创新之间的倒U形关系。

本文根据去家族化与家族企业探索式创新投入倒U形的回归结果,计算出转折点为0.841。即当非家族高管在高管中的占比低于0.841时,去家族化将促进家族企业探索式创新的提高;当非家族高管在高管中的占比高于0.841时,去家族化将降低家族企业探索式创新。如表6的回归(1)所示,当*NomFam*小于0.841时,*NomFam*的回归系数为0.012,且在1%的显著性水平下显著。如表6的回归(3)所示,当*NomFam*高于0.841时,*NonFam*的回归系数为-0.020,且在5%的显著性水平下显著。这进一步验证了去家族化与家族企业探索式创新之间的倒U形关系。

表6 去家族化与家族企业探索式创新分组回归结果

Tab. 6 Grouping regression results of de-familization and exploratory innovation in family firms

变量	*NonFam* < 0.841		*NonFam* > 0.841	
	(1)*RI*	(2)*RI*	(3)*RI*	(4)*RI*
NonFam	0.012^{***}(3.414)	0.030^{***}(2.838)	-0.020^{**}(-2.574)	-0.057^{***}(-3.083)
NonFam×SEW		-0.000^{*}(-1.813)		0.001^{**}(2.197)
Constant	0.048^{***}(6.058)	0.035^{***}(3.261)	0.073^{***}(6.424)	0.107^{***}(5.597)
N	3 710	3 710	2 772	2 772
Adj.R^2	0.252	0.225	0.271	0.272
F	25.11	25.11	25.11	25.11

3.3.5 Heckman两阶段法 本文基于2008—2021年上市家族企业为研究样本,检验去家族化对家族企业双元创新的影响。而考虑到部分家族企业并未披露相关的研发数据,这可能使得样本存在样本选择偏误的问题。基于此,本文借鉴倪婷婷和王跃堂[46]的研究,运用Heckman两步法进行检验。模型(5)为是否披露开发式创新数据的Probit模型,模型(6)为是否披露探索式创新数据的Probit模型。

$$\Pr\left(Dis.DI = 1|X_n\right) = \varphi\left(\alpha + \beta Z + \sum Year + \sum Industry\right) \quad (5)$$

$$\Pr\left(Dis.RI = 1|X_n\right) = \varphi\left(\alpha + \beta Z + \sum Year + \sum Industry\right) \quad (6)$$

其中,*Dis.DI*和*Dis.RI*分别代表公司是否披露开发式创新和探索式创新数据的虚拟变量,披露为1,否则为

0。*Z*代表可能影响公司披露开发式创新和探索式创新的解释变量,包括家族持股比例(*Ownership*)、企业规模(*Size*)、资产报酬率(*ROA*)、公司上市年限(*Age*)、公司成长性(*Growth*)、机构投资者持股比例(*InsHolds*)、家族CEO(*FCEO*)、独立董事的比例(*IND*)、现金持有量(*Cash*)、行业竞争程度(*HHI*)、制度环境(*market*)。

基于上述模型(5)和模型(6)分别计算出“逆米尔斯比率”*imrDI*和*imrRI*,作为控制变量放入回归方程中,结果依然显著,回归结果与前文一致。具体回归结果如表7所示。

表7　去家族化与家族企业双元创新的Heckman两步法检验结果

Tab. 7　The Heckman two-stage test results of de-familization and dual innovation in family firms

变量	(1)*Dis.DI*	(2)*DI*	(3)*DI*	(4)*Dis.RI*	(5)*RI*	(6)*RI*
NonFam		0.017***(3.621)	0.045***(4.131)		0.116***(4.813)	0.320***(4.714)
$NonFam^2$					−0.069***(−4.540)	−0.199***(−4.779)
NonFam × *SEW*			−0.001***(−2.880)			−0.005***(−3.450)
$NonFam^2$ × *SEW*						0.003***(3.554)
imrDI		−0.040*(−1.838)	−0.046**(−2.107)			
imrRI					0.003(1.296)	0.003(1.263)
Constant	−5.938***(−13.014)	0.225**(2.078)	0.231**(2.138)	−5.416***(−10.849)	0.013(1.114)	−0.064**(−2.289)
N	12 378	2 169	2 169	12 378	6 482	6 482
Adj. R^2	—	0.072	0.075		0.259	0.260
F	—	49.500	49.500		49.500	49.500

4　结论及启示

4.1　主要研究发现

本文以2008—2021年中国A股1 739家上市家族企业的7 369个年度观测值为研究样本,实证研究了去家族化对家族企业双元创新的影响,以及社会情感财富的调节作用,探讨了去家族化过程中家族成员与非家族高管就创新投资决策合作与对抗的场景。主要结论如下。①职业经理人在推动开发式创新上与控股家族实现激励相容,而在推动探索式创新上与控股家族存在利益不一致。具体来说:去家族化对家族企业开发式创新产生积极的正向影响;去家族化与家族企业探索式创新之间存在倒U形关系,当非家族高管占比较小时,去家族化会促进家族企业探索式创新水平的提高;当非家族高管占比较大时,去家族化会抑制家族企业探索式创新投入。②社会情感财富弱化去家族化对家族企业开发式创新的影响,即家族对社会情感财富的追求意愿较强时,去家族化对开发式创新的促进作用越小。③社会情感财富弱化去家族化对家族企业探索式创新的影响,当家族对社会情感财富的追求意愿较强时,去家族化对探索式创新的作用会被弱化。本文研究表明,去家族化与家族企业双元创新的异质性关系源于开发式创新和探索式创新对家族企业的不同影响,同时这一关系还会受到家族追求社会情感财富意愿的影响。

4.2　理论贡献

本文的研究贡献主要包括以下3点。①现有研究对去家族化与创新的关系得出了矛盾的结论,在现有研究的基础上引入组织双元理论,从双元创新的角度解释了去家族化对创新投入影响不一致的原因,揭示了家族成员在维护社会情感财富的过程中与非家族成员之间的合作与对抗的态度,进而表现出对企业双元创新行为的“拥抱”与“阻挠”。②揭示了家族对社会情感财富的追求意愿如何影响去家族化与家族企业双元创新的关系。虽然相比较家族成员,非家族成员受社会情感财富的影响较小,但去家族化过程中家族企业的行为与非家族高管的决策仍然会受到家族追求社会情感财富的影响。本文通过探究社会情感财富对去家族化与家族企业双元创新关系的边界作用,为探讨家族企业双元创新活动的非经济驱动因素提供了新的视角。③解释了在去家族化过程中家族企业管理者与家族控股股东、家族控股股东与其他股东两类代理问题的动态变化。结合代理理论和社会情感财富理论,本文考虑了家族企业中非家族高管和家族控股股东2类群体,并提出家族企业中的2类代理问题均受到家族对社会情感财富维护的影响,这有助于帮助理解家族企业中代理问题产生的原因。

4.3 管理启示

本文的研究结论具有以下2点管理启示和实践价值。①不同于管理的职业化，去家族化意味着家族从管理权、股权等多个维度逐步削弱自身对企业的影响[47]，而非仅仅是引入职业经理人。因此去家族化会导致家族成员与非家族成员的力量对比发生变化，进而影响家族企业双元创新决策。家族企业主需要适当调整管理层中非家族成员的比例，充分发挥双方的优势，实现双元创新平衡发展，推动家族企业良性成长。②在可能的情况下，家族企业应避免对家族企业保持过高或过低的股权控制，而要保持适度、合理的股权，防止家族过高的股权激发家族对社会情感财富的过分追求而阻碍探索式创新，过低的股权抑制家族对开发式创新的追求，股权过高或过低均不利于家族企业的发展。

4.4 研究不足与展望

第一，基于现有关于去家族化与家族企业创新研究矛盾的结论，本文从双元创新的角度做出了新的解释。而本文仅关注了去家族化对双元创新投入的变化，然而家族企业在去家族化的过程中可能存在着对双元创新偏好的变化。在未来的研究中，可以进一步研究具体情境下家族企业对双元创新偏好的变化。第二，家族企业中存在着董事长、总经理、财务总监、首席技术官等不同岗位，不同岗位的去家族化对家族企业双元创新可能产生不同的影响，但本文在探究去家族化对双元创新影响的过程中并没有考虑到不同岗位去家族化的差异性影响。在未来的研究中可以进一步探究不同岗位去家族化对家族企业双元创新的影响。

参 考 文 献

[1] 于晓东，李宇萍，刘刚. “去家族化”如何影响家族企业战略？——基于跨国并购视角的动态分析[J]. 管理评论，2020，32(3)：238－251.

[2] 孙梁凯. 非家族高管涉入如何影响企业创新投入？——基于冗余资源的调节作用[J]. 科技管理研究，2022，42(9)：82－90.

[3] 徐晋，郑晗，赵婷婷. 民营企业“去家族化”能促进企业创新吗[J]. 财经科学，2019(9)：63－72.

[4] 陈建林，晏金桃. 去家族化对家族企业创新投入的影响——基于中国上市家族企业的实证研究[J]. 科技管理研究，2021，41(21)：78－85.

[5] ZYBURA J，ZYBURA N，AHRENS J-P，et al. Innovation in the post-succession phase of family firms：family CEO successors and leadership constellations as resources[J/OL]. Journal of Family Business Strategy，2020，12(2)：100363[2023-09-11]. https://doi.org/10.1016/j.jfbs.2020.100336.

[6] MARCH J G. Exploration and exploitation in organizational learning[J]. Organization Science，1991，2(1)：71－87.

[7] 董保宝，程松松，张兰. 双元创新研究述评及开展中国情境化研究的建议[J]. 管理学报，2022，19(2)：308－316.

[8] 邵剑兵，李娜. 异质性机构投资者差异化作用于双元创新投资吗——基于注意力基础观与市场迎合理论双重视角[J]. 科技进步与对策，2022，39(5)：105－116.

[9] 徐伟，张荣荣，贾军，等. 高新技术企业经理人来源对双元创新选择的影响研究[J]. 管理学报，2018，15(12)：1819－1829.

[10] 吴翌琳，黄实磊. 融资效率对企业双元创新投资的影响研究——兼论产品市场竞争的作用[J]. 会计研究，2021(12)：121－135.

[11] GÓMEZ-MEJÍA L R，HAYNES K T，NÚÑEZ-NICKEL M，et al. Socioemotional wealth and business risks in family-controlled firms：evidence from Spanish olive oil mills[J]. Administrative Science Quarterly，2007，52(1)：106－137.

[12] 李欢，郑杲娉，徐永新. 家族企业“去家族化”与公司价值——来自我国上市公司的经验证据[J]. 金融研究，2014(11)：127－141.

[13] 王藤燕，金源. 去家族化能缓解企业融资约束吗?[J]. 外国经济与管理，2020，42(6)：139－152.

[14] BINACCI M，PERUFFO E，ORIANI R，et al. Are all non-family managers (NFMs) equal? The impact of NFM characteristics and diversity on family firm performance [J]. Corporate Governance：An International Review，

2016, 24(6): 569 - 583.
[15] 孙光国, 戴明禹, 滕曼茹. 攻不破的“家族化怪圈”:家族主义文化驱使企业重回家族化治理模式吗?[J/OL]. 南开管理评论,2022[2022-04-06].http://kns.cnki.net/kcms/detail/12.1288.f.20220314.2232.005.html.
[16] 祝继高, 王春飞. 大股东能有效控制管理层吗? ——基于国美电器控制权争夺的案例研究[J]. 管理世界, 2012(4): 138 - 152.
[17] MORCK R, YEUNG B. Agency problems in large family business groups [J]. Entrepreneurship Theory and Practice, 2003, 27(4): 367 - 382.
[18] 朱沆, 叶琴雪, 李新春. 社会情感财富理论及其在家族企业研究中的突破[J]. 外国经济与管理, 2012, 34(12): 56 - 62.
[19] 窦军生, 张玲丽, 王宁. 社会情感财富框架的理论溯源与应用前沿追踪——基于家族企业研究视角[J]. 外国经济与管理, 2014, 36(12): 64 - 71.
[20] 朱沆, 刘舒颖. 心理所有权前沿研究述评[J]. 管理学报, 2011, 8(5): 784 - 790.
[21] 刘舒颖, 孙嘉宝, 朱沆. 社会情感财富、制度压力与家族管理控制——基于香港上市家族公司的多案例研究[J]. 外国经济与管理, 2016, 38(7): 3 - 23.
[22] MARCH J G. Exploration and exploitation in organizational learning [J]. Organization Science, 1991, 2(1): 71 - 87.
[23] 陈灿君, 许长新. “渐进”还是“激进”? 家族涉入视角下企业社会责任与双元创新行为[J]. 科技进步与对策, 2021, 38(15): 90 - 99.
[24] 苏涛永, 陈永恒, 张亮亮, 等. 异质性业绩期望差距与企业双元创新——家族企业与非家族企业的比较研究[J]. 研究与发展管理, 2021, 33(4): 169 - 182.
[25] 付瑶, 陈刚, 安永景, 等. 家族涉入对企业双元创新影响的实证分析[J]. 科技管理研究, 2019, 39(23): 227 - 235.
[26] ARZUBIAGA U, MASEDA A, ITURRALDE T. Exploratory and exploitative innovation in family businesses: the moderating role of the family firm image and family involvement in top management [J]. Review of Managerial Science, 2017, 13(1): 1 - 31.
[27] ARZUBIAGA U, KOTLAR J, MASSIS A D, et al. Entrepreneurial orientationand innovation in family SMEs: unveiling the (actual) impact of the board of directors [J]. Journal of Business Venturing, 2018, 33(4): 455 - 469.
[28] 杜善重, 李卓. 亲缘关系与双元创新——来自中国家族上市公司的经验证据[J]. 经济与管理研究, 2019, 40(10): 115 - 131.
[29] 严若森, 赵亚莉. CEO类型与家族企业双元创新——基于中国上市家族企业的经验证据[J]. 研究与发展管理, 2022, 34(6): 131 - 144.
[30] 吴炳德, 陈凌. 社会情感财富与研发投资组合:家族治理的影响[J]. 科学学研究, 2014, 32(8): 1233 - 1241.
[31] CEIPEK R, HAUTZ J, MASSIS A D, et al. Digital transformation through exploratory and exploitative internet of things innovations: the impact of family management and technological diversification [J]. Journal of Product Innovation Management, 2021, 38(1): 142 - 165.
[32] 储小平. 职业经理与家族企业的成长[J]. 管理世界, 2002(4): 100 - 108.
[33] CHRISMAN J J, MEMILI E, MISRA K. Nonfamily managers, family firms, and the winner's curse: the influence of noneconomic goals and bounded rationality [J]. Entrepreneurship Theory and Practice, 2014, 38(5): 1103 - 1127.
[34] BERRONE P, CRUZ C, GÓMEZ-MEJÍA L R, et al. Socioemotional wealth and corporate responses to institutional pressures: do family-controlled firms pollute less? [J]. Administrative Science Quarterly, 2010, 55(1): 82 - 113.
[35] KÖNIG A, KAMMERLANDER N, ENDERS A. The family innovator's dilemma: how family influence affects the adoption of discontinuous technologies by incumbent firms [J]. Academy of Management Review, 2013, 38(3): 418 - 441.
[36] GARCÍA-SÁNCHEZ I, MARTÍNEZ-FERRERO J, GARCÍA-MECA E. Does family involvement monitor external CEOs' investment decisions? [J]. Review of Managerial Science, 2020, 14(1): 159 - 192.
[37] COOPER M J, UPTON N, SEAMAN S. Customer relationship management: a comparative analysis of family

and nonfamily business practices[J]. Journal of Small Business Management, 2005, 43(3): 242 - 256.
[38] DYER JR W G, WHETTEN D A. Family firms and social responsibility: preliminary evidence from the S&P 500[J]. Entrepreneurship Theory & Practice, 2006, 30(6): 785 - 802.
[39] LIANG X, WANG L, CUI Z. Chinese private firms and internationalization: effects of family involvement in management and family ownership [J]. Family Business Review, 2014, 27(2): 126 - 141.
[40] CHOI Y R, ZAHRA S A, YOSHIKAWA T, et al. Family ownership and R&D investment: the role of growth opportunities and business group membership [J]. Journal of Business Research, 2015, 68(5): 1053 - 1061.
[41] 王明琳, 徐萌娜, 王河森. 利他行为能够降低代理成本吗? ——基于家族企业中亲缘利他行为的实证研究[J]. 经济研究, 2014, 49(3): 144 - 157.
[42] 钟熙, 任柳杨, 任鸽. 家族企业"去家族化"研究:创新期望落差视角[J]. 南开管理评论, 2022, 25(1): 177 - 190.
[43] 徐细雄, 淦未宇. 制度环境与技术能力对家族企业治理转型的影响研究[J]. 科研管理, 2018, 39(12): 131 - 140.
[44] SIMONSOHN U. Two-lines: a valid alternative to the invalid testing of U-shaped relationships with quadratic regressions[J]. Advances in Methods and Practices in Psychological Science, 2018, 1(4): 538 - 555.
[45] HAANS R F J, PIETERS C, HE Z L. Thinking about U: theorizing and testing U- and inverted U-shaped relationships in strategy research [J]. Strategic Management Journal, 2016, 37(7): 1177 - 1195.
[46] 倪婷婷, 王跃堂. 增值税转型促进了企业研发投入吗?[J]. 科学学研究, 2018, 36(10): 1848 - 1856.
[47] 艾凤义, 刘倩倩. 家族影响对企业绩效的作用——以"去家族化"争议为背景[J]. 社会科学家, 2013(10): 71 - 74.

Cooperation or Confrontation?
—De-Familization and Dual Innovation of Family Firms

SHAN Meng-meng[1], SONG Qi-yang[2], SONG Yun-ze[3]
(1. *Department of Tourism*, *Fudan University*, *Shanghai* 200433, *China*;
2. *School of Management*, *Shanghai University*, *Shanghai* 200444, *China*;
3. *School of Economics*, *Fudan University*, *Shanghai* 200433, *China*)

Abstract: Whether de-familization promotes innovation is still controversial, as previous studies have overlooked the differences between dual enterprise innovation activities, namely exploitative innovation and exploratory innovation. Based on the 7 369 observations of 1 739 Chinese A-share listed family firms during 2008 to 2021, it made an empirical test. The results show that there is a positive relationship between de-familization and exploitative innovation, while an inverted U-shaped relationship exists between de-familization and exploratory innovation. Social emotional wealth has a negative moderating effect on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de-familization and dual innovation. These findings contribute to our understanding of the driving factors of dual innovation in family firms and offer suggestions for achieving a balanced development of dual innovation and improving competitiveness. It also reveals the influence of social emotional wealth, one of the non-economic goals in family firms, on the innovation behaviors of family firms by exploring the "embrace" and "obstruct" of family members on dual innovation during their pursuit of social emotional wealth.

Keywords: family firm; de-familization; dual innovation; agency cost; social emotional wealth